

# 108 學 年 度 基 隆 市 中 正 國 民 中 學

## 民俗體育班甄試簡章

#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。
- (二) 基隆市政府 108 年 2 月 21 日基府教體貳字第 1080207363B 號函。

### 二、目的：

發掘具有體育潛能之人才，施以有系統之訓練，以發揮其潛能，培育體育人才。

### 三、種類及名額：

- (一) 跳繩、扯鈴，合計 60 名。(各種類、項目若錄取不足額，名額得以流用。)
- (二) 男、女生依成績高低順序各錄取 30 名。
- (三) 備取男、女生各 15 名。

### 四、報名資格：

- (一) 凡設籍本市之公私立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均可申請，不受學區之限制。
- (二) 為考量學生安全，有以下情形之一者，不宜報名：精神疾病、開放性肺結核、先天性心臟病、氣喘、癲癇症、脊椎側彎、重度肢體障礙、其他重大疾病或不適宜從事運動訓練者，如有隱瞞而產生相關問題，監護人應負全部責任。

### 五、簡章索取時間、地點：

- (一) 時間：108 年 3 月 6 日起，每日 8 時至 16 時止（例假日除外）。
- (二) 簡章可於本校警衛室免費索取（地址：基隆市中船路 36 巷 59 號，可由中正公園壽山路進入）；或自行上網下載（本校網站 <http://cc.jh.kl.edu.tw>；民俗體育班甄試報名網站 <http://220.128.102.80/108klms/>），下載後自行列印。申請相關表格列印時請以 A4 白紙單面列印，以廢紙列印者不受理申請。

### 六、報名時間、地點及方式：

- (一) 時間：108 年 3 月 19 日至 3 月 23 日，每日 13 時至 16 時止（**3/23 星期六受理報名時間為上午 9 時至 12 時**）。
- (二) 地點：本校正德樓三樓會議室。
- (三) 方式：家長或監護人親自或委託申請，通訊申請概不受理。

### 七、報名手續：

- (一) 先行上網填寫報名表：請於 108 年 3 月 11 日(星期一)起，上民俗體育班甄試網站 (<http://220.128.102.80/108klms/>) 填寫報名表及獲獎紀錄後列印，準備三個月內正面半身二吋脫帽照片一式二張，一張貼於報名表，一張貼於准考證，請家長於報名表簽名；受委託報名請於現場報名時攜帶家長私章。
- (二) 將上述報名表及家長同意書填寫並簽名後，帶至本校現場報名，另繳驗 1. 戶籍謄本。2. 足以證明為國小應屆畢業生之相關正本證件（請提供六年級學期成績單），驗畢後正本發還。
- (三) 繳交報名費：新臺幣壹仟元整（報名時持有社政單位核發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及影本者，得免繳報名費，正本驗畢發還，影本留存）。

(四) 領取准考證。

八、甄試項目：

項目	內容	百分比	備註
1	肢體動作能力測驗	50%	甄試時間及用具詳見准考證所列或由民俗體育班甄試網頁查詢。
2	實作評量	50%	

九、甄試時間及地點：

地點：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。

試別	民俗體驗營	甄試
日期	108年4月13、14日 (星期六(女生)、星期日(男生))	108年4月27日 (上午:女生; 下午:男生)
甄試內容	肢體動作能力及實作評量研習	肢體動作能力測驗(敏捷性、律動)及實作評量(即興、彈性)
說明	一、請穿運動服裝,並「請攜帶相關學習能力證明文件」。 二、4/13、14體驗營為整日活動,考生午餐由本校提供,有特殊飲食需求請於報到時登記。	

十、錄取方式：

(一) 依考生甄試成績高低依序錄取。

考生甄試成績 = 「肢體動作能力測驗標準分數」 \* 50% + 「實作評量標準分數」 \* 50%  
標準分數 = [ (原始分數 - 平均分數) / 標準差 ] \* 15 + 100

(二) 若成績相同時,則以「實作評量標準分數」、「肢體動作測驗標準分數」、高低依序錄取;再同分者,則增額錄取。

(三) 成績查詢請自行上網至甄試報名網站(<http://220.128.102.80/108klms/>)

十一、放榜：

(一) 經本校體育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,於108年5月3日(星期五)在下列網站公佈錄取名單,同時公布於本校校門口,正式錄取之考生並由本校另行通知。

1. 本校資訊網站 (<http://ccjh.kl.edu.tw>)

2. 民俗體育班甄試網站(<http://220.128.102.80/108klms/>)。

十二、成績複查：

(一) 申請日期：108年5月3~6日(星期五~一),上班日13時至16時止。

(二) 手續：

1. 請親至本校輔導室申請,通訊辦理恕不受理。

2. 備妥准考證、紙本成績及複查費用並附回郵信封。(請自行貼足郵資35元)

3. 複查費每科100元。

4. 複查僅確認成績之登錄、計算,不重新閱卷。

十三、錄取報到

(一) 時間：108年5月11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前，持錄取通知單在本校辦理報到，並繳交家長同意書，逾期未報到者以棄權論。

(二) 地點：本校正德樓四樓演講廳。

十四、對於學習動機低落或適應不佳之學生經輔導仍未改善者，經本校召開『體育班發展委員會』會議決議後，得輔導其轉入普通班級或轉回原戶籍學區就讀，請監護人於入學報到時簽具家長同意書。

十五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市體育班招生審查會議決議辦理之。

十六、本招生簡章經基隆市政府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